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宁波益方瑞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  
**的补充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4月13日，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宁波益方瑞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披露公司拟认购宁波益方瑞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瑞祥）的合伙企业份额，现就该内容补充如下：

1、宁波瑞祥的唯一投资标的为北京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链家地产）增资股权及受让原链家地产股东所持有的股权，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宁波瑞祥与链家地产已签署具有约束力的交易文件，不存在无法认购链家地产股权的风险。

2、宁波瑞祥持有的链家地产股权没有约定退出限制条款，但应遵守证监会、有管辖权的交易所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宁波瑞祥投资链家地产股权的主要退出方式包括并购、股权转让、借壳上市及 IPO 退出，并以此获取投资收益。取得投资收益后，将首先返还全体合伙人的投资本金。若投资收益不足以全额支付全体合伙人的投资本金，则在有限合伙人间按比例进行分配；若投资收益足以全额支付全体合伙人的投资本金，则剩余投资收益按协议约定比例在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

4、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公司可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转让持有的有限合伙权益从而退出宁波瑞祥。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